4.11、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二极管阵列检测器、2998）1，生产厂为（沃特世仪器制造(北京)有限公司）2，厂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 156 号院 1 号楼）。（二极管阵列检测器、2998）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3。（二极管阵列检测器、2998）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二极管阵列检测器、2998）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示差检测器、2414）1，生产厂为（沃特世仪器制造(北京)有限公司）2，厂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 156 号院 1 号楼）。（示差检测器、241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3。（示差检测器、2414）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示差检测器、2414）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3.（电子天平、LA204E）1，生产厂为（梅特勒托利多科技（中国）有限公司）2，厂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业盛路 188 号 A-1058 室）。（电子天平、LA204E）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3。（电子天平、LA204E）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电子天平、LA204E）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4.（通风柜、YQ-P20）1，生产厂为（郑州一清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2，厂址为（郑州市二七区航海路南祥云路东 2 幢 1 单元 24 层 2403 号）。（通风柜、YQ-P2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3。（通风柜、YQ-P20）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通风柜、YQ-P20）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5.（通风柜、YQ-P40）1，生产厂为（郑州一清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2，厂址为（郑州市二七区航海路南祥云路东 2 幢 1 单元 24 层 2403 号）。（通风柜、YQ-P4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3。（通风柜、YQ-P40）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通风柜、YQ-P40）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6.（通风柜、YQ-T18）1，生产厂为（郑州一清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2，厂

址为(郑州市二七区航海路南祥云路东2幢1单元24层2403号)。(通风柜、YQ-T18)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3。(通风柜、YQ-T18）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通风柜、YQ-T18）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7.（水浴全温振荡器、SHA-BS）1，生产厂为（常州金坛良友仪器有限公司）2，厂址为（常州市金坛区尧塘镇林丰村委宜干桥 155 号)。(水浴全温振荡器、SHA-BS)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3。(水浴全温振荡器、SHA-BS）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水浴全温振荡器、SHA-BS）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河南嘉德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11 月 25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